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文件

桂电学位〔2021〕18号

关于印发《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 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门：

为深入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营造良好的学术氛围，加强对研究生科研能力和创新能力的培养，保证研究生学位授予质量，根据《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桂电学位〔2021〕13号）第七条要求，制订了各学科（专业）硕士研究生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详见附件，请遵照执行。

附件：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
2021年12月13日

附件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 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 (机械工程、电气工程)

一、硕士研究生符合下述条件之一，方可申请硕士学位论文答辩

1. 排名第 1 或排名第 2 (导师排名第 1) 在北大中文核心期刊及以上学术期刊 (增刊除外) 或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学报 (增刊除外) 发表 (或已录用) 1 篇学术论文, 或发表高水平学术会议论文 1 篇 (需提供检索证明)。

说明:

(1) 北大中文核心期刊目录以发表当年或者答辩当年的最新版《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规定为准;

(2) 北大中文核心期刊以上学术期刊为 SCI/SCIE 收录期刊、EI 收录期刊或国内创办的 CSCD 收录的英文期刊;

(3) 高水平学术会议论文是指被 CPCI (ISTP)、SCI 或 EI 检索的会议论文。

2. 正式出版 (含接受出版) 专著 1 部, 且出版成果的完成人标注能够证明其个人独立完成的字数不少于 2 万字。

3. 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1 项或申请并已公开发明专利 2 项, 或获得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2 项, 学生排名第 1 或排名第 2 (导师排

名第 1)。

4. 获得科技类省部级及以上或全国一级学会奖励。

5. 在全国性大型课外科技作品或学科竞赛（以学校认定的竞赛范围为准）中获三等奖及以上奖励 1 项，一等奖排名前 5，二等奖排名前 3，三等奖排名第 1。

6. 本人申请并完成 1 项区级研究生教育创新项目并通过验收。

7. 参与导师正式立项科研项目，并完成经过鉴定或验收的科研成果 1 项，省部级及以上排名前 5，地厅级排名前 2。

8. 参与导师正式立项的国防保密科研项目，独立撰写不少于 5000 字的项目《技术报告》，并经课题组（含导师至少 3 人）认定通过。

二、提前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

发表 1 篇被 SCI/EI 收录期刊论文，或 2 篇核心期刊论文，学生排名第 1 或排名第 2（导师排名第 1），且符合提前申请学位的其他规定，经导师同意，可提前申请学位。

三、其他相关规定

研究成果必须与学位论文相关，论文、专著、创新项目等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应为第一署名单位，专利、获奖、鉴定或验收的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必须为署名单位之一。

四、本规定自 2021 级硕士研究生开始执行，由研究生所在学院负责解释。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 (机械)

一、硕士研究生符合下述条件之一，方可申请硕士学位论文答辩

1. 在中国知网数据库期刊或学术会议发表(或已录用)1 篇学术论文，学生排名第 1 或排名第 2 (导师排名第 1)。

2. 获得授权或申请并已公开发明专利 1 项，或获得授权实用新型专利/软件著作权共 2 项，学生排名第 1 或排名第 2 (导师排名第 1)。

3. 本人申请并完成 1 项区级研究生教育创新项目并通过验收。

4. 获得科技类省部级及以上或全国一级学会奖励。

5. 在全国性大型课外科技作品或学科竞赛(以学校认定的竞赛范围为准)中获三等奖及以上奖励 1 项，一等奖排名前 5，二等奖排名前 3，三等奖排名第 1。

6. 参与导师正式立项科研项目，并完成经过鉴定或验收的科研成果 1 项，省部级及以上排名前 5，地厅级排名前 2。

7. 撰写专业实践案例被收录到全国专业学位教学案例库。

8. 参与工程研究项目并独立撰写不少于 5000 字的项目《研究报告》或《技术报告》，或参与专业实践活动并独立撰写不少于

5000 字的《调研报告》或企业技术类文件（包括企业标准、企业技术规范等，要求企业认定），并需经课题组（含导师至少 3 人）认定通过。

二、提前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

发表 1 篇被 SCI/EI 收录期刊论文，或 2 篇核心期刊论文，学生排名第 1 或排名第 2（导师排名第 1），且符合提前申请学位的其他规定，经导师同意，可提前申请学位。

三、其他相关规定

研究成果必须与学位论文相关，论文、专著、创新项目等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应为第一署名单位，专利、获奖、鉴定或验收的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必须为署名单位之一。

四、本规定自 2021 级硕士研究生开始执行，由研究生所在学院负责解释。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 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 (信息与通信工程、电子科学与技术)

一、硕士研究生符合下述条件之一，方可申请硕士学位论文答辩

1. 在中文核心期刊（含北大中文核心期刊、CSSCI、CSCD、中国人文社会科学核心期刊要览）及以上学术期刊（增刊除外）或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学报（增刊除外）或高水平学术会议（论文必须提供检索证明）或顶级会议发表（或已录用）1篇学术论文，排名第1或排名第2（导师或合作导师排名第1）。

2. 参加学术会议交流并发表同一会议学术论文1篇，排名第1（导师或合作导师必须为共作者），或排名第2（导师或合作导师排名第1）。

3. 正式出版（含接受出版）专著1部，且出版成果的完成人标注能够证明其个人独立完成的字数不少于2万字。

4. 获得授权发明专利1项或申请并已公开发明专利2项，或获得授权实用新型专利1项，排名第1或排名第2（导师或合作导师排名第1），国外专利由学院学位评定分委会认定。

5. 获得省部级科技奖项及以上奖励。

6. 在省部级学科竞赛中获得三等奖及其以上奖励1项，一等奖、二等奖的全部成员，三等奖排名前2（国家级全部）。

7. 完成 1 项区级研究生教育创新项目并通过验收，排名第 1。

8. 结合导师或合作导师正式立项科研项目，参与完成经过鉴定或验收的科研成果 1 项，省部级及以上排名前 5，地厅级排名前 2。

9. 参与导师或合作导师正式立项的科研项目并独立撰写不少于 5000 字的项目《研究报告》或《技术报告》，并经课题组同意和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认定。

二、硕士研究生符合下述条件之一，且满足提前申请学位的其他规定，可提前申请学位

1. 发表 2 篇 SCI/ EI 收录期刊论文，或 3 篇核心期刊论文，或 1 篇 SCI/ EI 收录期刊论文和 2 篇核心期刊论文。

2. 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2 项。

3. 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认定的高水平科研成果。

三、其他相关规定

研究成果必须与学位论文相关，论文、专著、创新项目等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须为第一署名单位，专利、获奖、鉴定或验收的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必须为署名单位之一。

四、本规定自 2021 级硕士研究生开始执行，由研究生所在学院负责解释。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 (电子信息)

一、硕士研究生符合下述条件之一，方可申请硕士学位论文答辩

1. 在中国知网数据库期刊及以上学术期刊或学术会议发表（或已录用）1篇学术论文，排名第1或排名第2（导师或合作导师排名第1）。

2. 获得授权或申请并已公开发明专利1项，或获得授权实用新型专利1项，排名第1或排名第2（导师或合作导师排名第1），国外专利由学院学位评定分委会认定。

3. 主持完成1项省部级及以上研究生教育创新项目并通过验收。

4. 获得地厅级科技奖项及以上奖励。

5. 在省部级及以上学科竞赛中获得三等奖及其以上奖励1项，国家级全部成员，省部级一等奖、二等奖的全部成员，三等奖排名前2。

6. 结合导师或合作导师正式立项科研项目，参与完成经过鉴定或验收的科研成果1项，省部级及以上排名前8，地厅级排名前5。

7. 参与导师或合作导师正式立项的科研项目并独立撰写不

少于 5000 字的项目《研究报告》或《技术报告》，并经课题组同意和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认定。

二、硕士研究生符合下述条件之一，且满足提前申请学位的其他规定，可提前申请学位：

1. 发表 2 篇 SCI/ EI 收录期刊论文，或 3 篇核心期刊论文，或 1 篇 SCI/ EI 收录期刊论文和 2 篇核心期刊论文。或中科院分区的 SCI 一区期刊论文 1 篇。所有论文必须研究生排名第一或排名第二（导师排名第一）

2. 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2 项。

3. 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认定的高水平科研成果。

三、其他相关规定

研究成果必须与学位论文相关，论文、创新项目等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须为第一署名单位，专利、获奖、鉴定或验收的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必须为署名单位之一。

四、本规定自 2021 级硕士研究生开始执行，由研究生所在学院负责解释。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 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网络空间安全)

一、硕士研究生符合下述条件之一，方可申请硕士学位论文答辩

1. 在中文核心期刊（含北大中文核心期刊、CSSCI、CSCD、中国人文社会科学核心期刊要览）及以上学术期刊（增刊除外）或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学报（增刊除外）或高水平学术会议（论文必须提供检索证明）发表（或已录用）1 篇学术论文，排名第 1 或排名第 2（导师排名第 1）。

2. 正式出版（含接受出版）专著 1 部，且出版成果的完成人标注能够证明其个人独立完成的字数不少于 2 万字。

3. 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1 项或申请并已公开发明专利 2 项，或获得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1 项，排名第 1 或排名第 2（导师排名第 1）。

4. 获得科技进步奖或社科成果奖 1 项，省部级及以上一等奖排名前 5，二等奖排名前 3，三等奖排名前 2，地厅级二等奖及以上排名前 2。

5. 在全国性大型课外科技作品或学科竞赛中获三等奖及以上奖励 1 项。

6. 完成 1 项区级研究生教育创新项目并通过验收，排名第 1。

7. 结合导师正式立项科研项目，参与完成经过鉴定或验收的

科研成果 1 项，省部级及以上排名前 5，地厅级排名前 2。

8. 结合导师正式立项的国防保密科研项目或重点研发项目，独立撰写不少于 5000 字的项目《技术报告》，并需经课题组认定同意。

二、硕士研究生符合下述条件之一，且满足提前申请学位的其他规定，可提前申请学位：

1. 发表 2 篇 SCI/ EI 收录期刊论文，或 3 篇核心期刊论文，或 1 篇 SCI/ EI 收录期刊论文和 2 篇核心期刊论文。

2. 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2 项。

3. 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认定的高水平科研成果。

三、其他相关规定

研究成果必须与学位论文相关，论文、专著、创新项目等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应为第一署名单位，专利、获奖、鉴定或验收的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必须为署名单位之一。

四、本规定自 2021 级硕士研究生开始执行，由研究生所在学院负责解释。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 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 (设计学)

一、硕士研究生在中国知网数据库期刊及以上与专业相关联的专业杂志或交叉学科期刊或学术会议上发表 1 篇学术论文，排名第 1 或排名第 2（导师组导师排名第 1）。同时符合下述条件之一，方可申请硕士学位论文答辩

1. 在省部级学科竞赛中获得二等奖及其以上奖励 1 项，排名第一，或获得互联网+、挑战杯竞赛获得省级等级奖，排名第一。

2. 申请并已公开发明专利 1 项，或获得授权实用新型专利(软件著作权) 1 项，排名第 1 或排名第 2（导师组导师排名第 1），国外专利由学院学位评定分委会认定。

3. 完成 1 项区级研究生教育创新项目并通过验收，排名第 1。

4. 参与导师或合作导师正式立项的科研项目或 5 万以上横向课题项目（横向课题、地厅级排名前五，省部级以上成员），并独立撰写不少于 5000 字的项目《研究报告》或《技术报告》或设计创作报告，并经课题组同意和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认定。

5. 个人独立在市级以上展览馆做公开作品展 1 次。

6. 作品获得国家一级专业学会（协会）有届次的专业比赛奖（金、银、铜）；作品入选中国美术家协会各艺委会的主题专业展览；或其他省部级以上作品展览或等级奖；国际竞赛奖（获奖率

不超过 10%的奖项) 获奖, 排名第一; 其他高水平奖项由学位委员会认定。

7. 发表核心期刊作品一版, 排名第一。

二、硕士研究生达到第一条基本条件的基础上,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 且满足提前申请学位的其他规定, 可提前申请学位

1. 发表 1 篇 CSSCI/SCI/ EI 收录期刊论文, 或 2 篇核心期刊论文, 或个人独撰 10 万字以上专业学术著作。

2. 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2 项, 或专利转化经费达到 50 万元以上。

3. 作品获得全国美展入选。

4. 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认定的高水平科研成果。

三、其他相关规定

研究成果必须与学位论文相关, 论文、创新项目等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须为第一署名单位, 专利、获奖、鉴定或验收的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必须为署名单位之一, 论文必须见刊、实用新型或软件著作权必须获得授权。

四、本规定自 2021 级硕士研究生开始执行, 由艺术与设计学院负责解释。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 (艺术)

一、硕士研究生在省部级学科竞赛中获得二等奖及其以上奖励 1 项，排名第一，或获得互联网+、挑战杯竞赛获得省级等级奖，排名第一。或设计作品参加省级以上展览，或发表核心作品一版，排名第一，且同时符合下述条件之一，方可申请硕士学位论文答辩

1. 在中国知网数据库期刊及以上与专业相关联的专业杂志或交叉学科期刊或学术会议上发表 1 篇学术论文，排名第 1 或排名第 2（导师组导师排名第 1）。

2. 申请并已公开发明专利 1 项，或获得授权实用新型专利（软件著作权）1 项，排名第 1 或排名第 2（导师组导师排名第 1），国外专利由学院学位评定分委会认定。

3. 完成 1 项区级研究生教育创新项目并通过验收，排名第 1。

4. 参与导师或合作导师正式立项的科研项目或 5 万以上横向课题项目（横向课题、地厅级排名前五，省部级以上成员），并独立撰写不少于 5000 字的项目《研究报告》或《技术报告》或设计创作报告，并经课题组同意和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认定。

5. 个人独立在市级以上展览馆做公开作品展 1 次。

6. 作品获得国家一级专业学会（协会）有届次的专业比赛奖

(金、银、铜); 作品入选中国美术家协会各艺委会的主题专业展览; 或其他省部级以上作品展览或等级奖; 国际竞赛奖(获奖率不超过 10%的奖项) 获奖, 排名第一; 其他高水平奖项由学位委员会认定。

二、硕士研究生达到第一条基本条件的基础上,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 且满足提前申请学位的其他规定, 可提前申请学位:

1. 发表 1 篇 CSSCI/SCI/ EI 收录期刊论文, 或 2 篇核心期刊论文。
2. 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2 项。
3. 作品获得国家级竞赛一等奖 2 项, 排名第一。
4. 获得红点奖、IF 等国际设计竞赛 1 项, 排名第一。
5. 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认定的高水平科研成果。

三、其他相关规定

研究成果必须与学位论文相关, 论文、创新项目等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须为第一署名单位, 专利、获奖、鉴定或验收的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必须为署名单位之一, 论文必须见刊、实用新型或软件著作权必须获得授权。

四、本规定自 2021 级硕士研究生开始执行, 由艺术与设计学院负责解释。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 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 (管理科学与工程、理论经济学)

一、硕士研究生符合下述条件之一，方可申请硕士学位论文答辩

1. 以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导师第一作者）在中文核心期刊（含北大中文核心期刊、CSSCI、CSCD、中国人文社会科学核心期刊）发表或录用论文1篇；在SCI、SSCI、EI检索源期刊发表或录用论文1篇；在国家一级学会主办的会议上发表或收录且做了大会宣读的论文1篇；在CSSCI扩展版、中国人文社会科学核心期刊扩展版和国家主流媒体（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理论版发表或录用论文1篇（仅限于理论经济专业）。

2. 在《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商学院中文A类期刊目录》发表或录用论文1篇，排名前3。

3. 获得国家级科研或教育部人文社科成果奖励1项（排名不限）、省部级科研成果奖1项，一等奖排名前7，二等奖排名前5，三等奖排名前4，地厅级二等奖及以上排名前3。

4. 作为主要完成人撰写的决策咨询类成果1项被省部级以上领导批示，排名第1或排名第2（导师排名第1）。

5. 获得国内外发明专利1项，国外专利须由学院学位评定分委会认定。

6. 在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大赛和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三项学科竞赛中，获国家级三等奖及以上奖励 1 项，排名前 5；获省部级三等奖及以上奖励 1 项，一等奖、二等奖排名前 5，三等奖排名前 3。

7. 结合导师正式立项科研项目，参与完成经过鉴定或验收的科研成果 1 项，省部级及以上排名前 8，地厅级排名前 5。

8. 在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指定出版社出版（含接受出版）专著 1 部，且出版成果的完成人标注能够证明其个人独立完成的字数不少于 2 万字。

二、硕士研究生符合下述条件之一，且满足提前申请学位的其他规定，可提前申请学位

1. 以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导师第一作者）在《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商学院中文 A 类期刊目录》和 CSSCI 核心期刊发表或录用论文 1 篇；在 SCI、SSCI 检索源外文期刊发表或录用论文 1 篇（开源期刊除外）。

2. 以第一作者、通讯作者或第二作者（导师第一作者）在 CCF 中国计算机学会认可的 B 类会议发表论文 1 篇；在 CCF 中国计算机学会认可的 A 类会议发表或录用论文 1 篇（排名不限）。

3. 在 UTD24、FT50 期刊发表或录用论文 1 篇或在 UTD24、FT50 期刊投稿论文 1 篇，该论文通过第 1 轮评审、并经修改后已进入第 2 轮评审。附导师及学科负责人/学术带头人签字确认的论文投稿信息、第 1 轮评审意见与结果和进入第 2 轮评审的论文全

文 1 篇（排名不限）。

4. 以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导师第一作者）在北大核心、CSSCI 扩展版发表或录用论文 1 篇，且在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大赛和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三项学科竞赛中获得国家级三等奖及以上奖励 1 项（排名第一）。

5. 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认定的高水平科研成果。

三、其他相关规定

上述所有研究成果必须与学位论文紧密相关。申请学位论文答辩，中文核心期刊、SCI、SSCI、EI 检索源期刊以发表或录用为准，UTD24、FT50 以进入 2 轮评审为准。论文、专著、发明专利、地厅级及省部级科研成果获奖、学科竞赛获奖、鉴定或验收的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必须为第一署名单位，UTD24 期刊论文、FT50 期刊论文、FMS 管理科学高质量期刊论文（仅限于理论经济学专业）和 CCF 中国计算机学会认可的 A 类会议论文、国家级科研成果奖项，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必须为署名单位之一。

四、期刊级别认定以发表或录用当年的目录为准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商学院中文 A 类期刊目录》以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商学院发布为准。录用论文需提交相关的录用证明和版面费付款证明，未正式出版专著须提交相关的出版合同和付款证明。UTD24 期刊论文、FT50 期刊论文以及 FMS 管理科学高质量期刊论文（仅限于理论经济学专业），研究生排名不受限制。

五、本规定自 2021 级硕士研究生开始执行，由商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负责解释。

附件 1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商学院中文 A 类期刊目录

(一) FMS 管理科学高质量期刊

序号	刊号	期刊	分类	发行单位
1	0577-9154	经济研究	T1	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
2	1002-5502	管理世界	T1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
3	1006-480X	中国工业经济	T1	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
4	2095-1086	经济学(季刊)	T1	北京大学出版社
5	1002-7246	金融研究	T1	中国金融学会
6	1000-6788	系统工程理论与实践	T1	中国系统工程学会
7	1003-207X	中国管理科学	T1	中国优选法统筹法与经济数学研究会、中国科学院科技战略咨询研究院
8	1007-9807	管理科学学报	T1	天津大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管理科学部
9	1002-9621	世界经济	T1	中国世界经济学会、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
10	1008-3448	南开管理评论	T1	南开大学商学院
11	1002-4921	中国社会科学	T1	中国社会科学杂志社
12	1000-3894	数量经济技术经济研究	T1	中国社科院数量经济与技术经济研究所
13	1000-2995	科研管理	T1	中国科学院科技战略咨询研究院、中国科学学与科技政策研究会、清华大学技术创新研究中心
14	1003-2053	科学学研究	T1	中国科学学与科技政策研究会
15	1000-5781	系统工程学报	T1	中国系统工程学会
16	1003-2886	会计研究	T1	中国会计学会
17	1002-8870	中国农村经济	T1	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
18	1672-6162	公共管理学报	T1	哈尔滨工业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19	1003-1952	管理评论	T1	中国科学院大学
20	1004-6062	管理工程学报	T1	浙江大学
21	1002-8102	财贸经济	T1	中国社会科学院财经战略研究院
22	1005-0566	中国软科学	T1	中国软科学研究会
23	1002-4565	统计研究	T1	中国统计学会、国家统计局统计科学研究所
24	1002-4239	审计研究	T1	中国审计学会

25	1001-8867	中国图书馆学报	T1	国家图书馆、中国图书馆学会
26	1672-0334	管理科学	T1	哈尔滨工业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27	1000-0135	情报学报	T1	中国科学技术情报学会、中国科学技术信息研究所
28	1001-0920	控制与决策	T1	东北大学
29	1002-0241	科学学与科学技术管理	T2	中国科学学与科技政策研究会、天津市科学学研究所
30	1001-9952	财经研究	T2	上海财经大学
31	1007-3221	运筹与管理	T2	中国运筹学会
32	1002-4670	国际贸易问题	T2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33	1002-8390	经济学动态	T2	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
34	1000-6389	农业经济问题	T2	中国农业经济学会、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经济与发展研究所
35	1005-2542	系统管理学报	T2	上海交通大学
36	1672-884X	管理学报	T2	华中科技大学
37	1001-4691	南开经济研究	T2	南开大学经济学院
38	1006-1029	国际金融研究	T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学会
39	1004-8308	研究与发展管理	T2	复旦大学
40	1002-5839	经济科学	T2	北京大学
41	1005-3425	经济评论	T2	武汉大学
42	1001-4950	外国经济与管理	T2	上海财经大学
43	1004-3306	保险研究	T2	中国保险学会
44	1007-0974	国际经济评论	T2	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
45	1002-1566	数理统计与管理	T2	中国现场统计研究会
46	1000-596X	经济理论与经济管理	T2	中国人民大学
47	1009-6744	交通运输系统工程与信息	T2	中国系统工程学会
48	1003-5656	经济学家	T2	西南财经大学、四川社会科学学术基金会
49	1002-5766	经济管理	T2	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
50	1002-2104	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	T2	中国可持续发展研究会、山东省可持续发展研究中心、中国 21 世纪议程管理中心、山东师范大学

51	1003-5192	预测	T2	合肥工业大学预测与发展研究所
52	1003-2878	财政研究	T2	中国财政学会
53	1000-4181	中国经济问题	T2	厦门大学经济研究所
54	1671-9301	产业经济研究	T2	南京财经大学
55	1007-6964	世界经济研究	T2	上海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研究所
56	1002-5006	旅游学刊	T2	北京联合大学旅游学院
57	1006-0863	中国行政管理	T2	中国行政管理学会
58	1003-3947	经济社会体制 比较	T2	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
59	1003-7543	改革	T2	重庆社会科学院
60	1002-1329	城市规划	T2	中国城市规划学会
61	1000-6370	农业技术经济	T2	中国农业技术经济学会、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经济与发展研究所
62	1007-5429	工业工程与管理	T2	上海交通大学
63	1009-9190	金融论坛	T2	城市金融研究所、中国城市金融学会
64	1674-7690	金融评论	T2	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
65	1008-2069	宏观经济研究	T2	国家发改委宏观经济研究院
66	1000-7881	中国人口科学	T2	中国社会科学院人口与劳动经济研究所
67	1000-0577	系统科学与数学	T2	中国科学院数学与系统科学研究院
68	1000-8462	经济地理	T2	中国地理学会、湖南省经济地理研究所
69	1005-0892	当代财经	T2	江西财经大学
70	1000-3363	城市规划学刊	T2	同济大学
71	1674-2486	公共行政评论	T2	广东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广东省治理现代化研究所
72	2096-3467	数据分析与知识 发现	T2	中国科学院文献情报中心
73	1003-448X	税务研究	T2	中国税务杂志社
74	1000-7636	经济与管理研究	T2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75	1002-2848	当代经济科学	T2	西安交通大学
76	1004-4833	审计与经济研究	T2	南京审计大学
77	1007-7588	资源科学	T2	中国科学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中国自然资源学会

78	0252-3116	图书情报工作	T2	中国科学院文献情报中心
79	0253-9772	世界经济文汇	T2	复旦大学
80	1003-2797	图书情报知识	T2	武汉大学
81	1003-2398	人文地理	T2	西安外国语大学
82	1000-8306	财经科学	T2	西南财经大学
83	1001-6260	财贸研究	T2	安徽财经大学
84	1001-4098	系统工程	T2	湖南省系统工程与管理学会
85	—	管理学季刊	T2	中山大学管理学院

(二) 转载复印类 A 类期刊目录

1. 《新华文摘》(全文转载)
2. 《人民日报》理论版、《光明日报》理论周刊、《中国社会科学文摘》(全文转载)、人大复印资料(全文转载)

附件 2

UTD24 期刊

- 1.The Accounting Review (Accounting)
- 2.Journal of Accounting and Economics (Accounting)
- 3.Journal of Accounting Research (Accounting)
- 4.Journal of Finance (Finance)
- 5.Journal of Financial Economics (Finance)
- 6.The Review of Financial Studies (Finance)
- 7.Information Systems Research (Information Systems)
- 8.Informs Journal on Computing* (Information Systems)
- 9.MIS Quarterly (Information Systems)
- 10.Journal of Consumer Research (Marketing)
- 11.Journal of Marketing (Marketing)
- 12.Journal of Marketing Research (Marketing)
- 13.Marketing Science (Marketing)
- 14.Management Science (Management/Operations)
- 15.Operations Research (Management, operations)
- 16.Journal of Operations Management (Management, operations)
- 17.Manufacturing & Service Operations Management (Management, operations)
- 18.Production and Operations Management (Management, operations)
- 19.Academy of Management Journal (Management, general)
- 20.Academy of Management Review (Management, general)
- 21 Administrative Science Quarterly (Management, general)
- 22.Organization Science (Management, general)
23.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Business Studies (Management, general)
- 24 Strategic Management Journal (Management, general/strategy)

附件 3

FT50 期刊

1. Academy of Management Journal
2. Academy of Management Review
3. Accounting, Organizations and Society
4. Administrative Science Quarterly
5.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6. Contemporary Accounting Research
7. Econometrica
8. Entrepreneurship Theory and Practice
9. Harvard Business Review
10. Human Relations*
11.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12. Information Systems Research
13. Journal of Accounting and Economics
14. Journal of Accounting Research
15. Journal of Applied Psychology
16. Journal of Business Ethics
17. Journal of Business Venturing
18. Journal of Consumer Psychology
19. Journal of Consumer Research
20. Journal of Finance
21. Journal of Financial and Quantitative Analysis
22. Journal of Financial Economics
23.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Business Studies
24. Journal of Management*

25. Journal of Management Information Systems*
26. Journal of Management Studies
27. Journal of Marketing
28. Journal of Marketing Research
29. Journal of Operations Management
30.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31. Journal of the Academy of Marketing Science*
32. Management Science
33. Manufacturing and Service Operations Management*
34. Marketing Science
35. MIS Quarterly
36. Operations Research
37. Organization Science
38. Organization Studies
39. Organizational Behavior and Human Decision Processes
40. Production and Operations Management
41.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42. Research Policy*
43. Review of Accounting Studies
44. Review of Economic Studies*
45. Review of Finance*
46. Review of Financial Studies
47. Sloan Management Review
48. Strategic Entrepreneurship Journal*
49. Strategic Management Journal
50. The Accounting Review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 (会计)

一、硕士研究生符合下述条件之一，方可申请硕士学位论文答辩

1. 以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导师或合作导师是第一作者）在中国知网学术期刊发表或录用论文 1 篇。

2. 以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导师是第一作者）在省级及以上会计学会或审计学会举办的学术会议上宣读论文 1 篇（须提供宣读证明）。

3. 编写案例收录到全国 MPAcc 教学案例库、全国管理案例共享中心、清华经管学院中国工商管理案例中心，排名前 3。

4. 完成 1 项校级及以上研究生教育创新项目并通过验收，排名第 1。

5. 获得地厅级及以上社科成果奖 1 项，排名前 3。

6. 在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大赛和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三项学科竞赛中，获国家级三等奖及以上奖励 1 项，排名前 5；获省部级三等奖及以上奖励 1 项，获得一等奖、二等奖排名前 5，三等奖排名前 3。

7. 参加全国会计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主办的案

例大赛，获得复赛资格。

8. 结合导师或合作导师正式立项科研项目，参与完成经过鉴定或验收的科研成果 1 项，省部级及以上排名前 8，地厅级排名前 5，单项横向项目经费不低于 5 万元，排名前 5。

二、硕士研究生符合下述条件之一，且满足提前申请学位的其他规定，可提前申请学位

1. 在读期间通过 4 门及以上 CPA 课程考试；如考生入学前已获得 CPA，须编写案例收录到全国 MPAcc 教学案例库、全国管理案例共享中心、清华经管学院中国工商管理案例中心，排名前 2。

2. 获得 ACCA 准会员证书或全科通过特许管理会计师公会（CIMA）考试。

3. 以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导师或合作导师第一作者）在 CSSCI 或 SCI、SSCI 检索源外文期刊发表或录用论文 1 篇。

4. 以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导师或合作导师第一作者）在中文核心期刊（含北大中文核心期刊、中国人文社会科学核心期刊）发表或录用论文，在省级以上会计学会或审计学会举办的学术会议上宣读（须提供宣读证明）论文，共计 2 篇。

三、其他相关规定

上述所有研究成果必须与学位论文紧密相关，论文、案例、创新项目成果、地厅级及省部级科研成果获奖、学科竞赛获奖、鉴定或验收的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须为第一署名单位。国家级科研成果奖项，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必须为署名单位之一。

四、本规定自 2021 级硕士研究生开始执行，由商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负责解释。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 (翻译)

一、硕士研究生符合下述条件之一，方可申请硕士学位论文答辩

1. 作为项目负责人完成 1 项研究生教育创新项目并通过验收。

2. 结合导师正式立项科研项目，参与完成与学位论文有关并经过鉴定或验收的科研成果 1 项（省部级及以上排序为前 8 名，其他排名要求前 5 名），且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必须为署名单位之一。

3. 以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并以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导师是第一作者）身份在公开的学术期刊或高水平学术会议发表（或已录用）1 篇与翻译相关的学术论文，中国知网数据库可查。录用论文须提交相关的录用证明和版面费付款证明。

4. 参加本专业研究领域专著（译著）的撰写，并以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正式出版（含接受出版），且出版成果的完成人标注能够证明其个人独立完成的字数不少于 3 万字。

5. 与学位论文有关成果获得地厅级三等奖及以上奖励 1 项（提供证书），且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必须为署名单位之一。

二、上述所有研究成果必须与学位论文相关。

三、本规定自 2021 级硕士研究生开始执行，由研究生所在学院负责解释。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 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 (数学)

一、硕士研究生符合下述条件之一，方可申请硕士学位论文答辩

1. 结合导师正式立项国防保密科研项目撰写并提交该项目《技术报告》，并需经课题组认定同意。
2. 作为项目负责人完成 1 项区级研究生教育创新项目并通过验收。
3. 结合导师正式立项科研项目，参与完成经过鉴定或验收的科研成果 1 项，省部级及以上排序为前 5 名，地厅级要求前 2 名。
4. 以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导师是第一作者）身份在中文核心期刊（含北大中文核心期刊、CSSCI、CSCD、中国人文社会科学核心期刊要览）及以上学术期刊（增刊除外）或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学报（增刊除外）或高水平学术会议（必须提供 SCI、EI 或 ISTP 检索证明）发表（或已录用）1 篇学术论文。录用论文须提交相关的录用证明和版面费付款证明。
5. 作为主要人员获得 1 项或申请 2 项发明专利，或获得 1 项实用新型专利，排序为前 2 名，每项专利成果只能使用 1 次。
6. 作为主要人员正式出版（含接受出版）专著 1 部，且出版成果的完成人标注能够证明其个人独立完成的字数不少于 2 万

字。未正式出版的须提交相关的证明和付款证明。

7. 在全国性大型课外科技作品竞赛、学科竞赛或学术竞赛中获三等奖及以上奖励 1 项。

8. 作为主要完成人获得科研成果奖 1 项，省部级及以上排序为一等奖前 5 名，二等奖前 3 名，三等奖前 2 名，地厅级要求二等奖以上前 2 名。

二、提前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

提前申请学位的硕士研究生需学位课程考试成绩的加权平均 80 分及以上，同时发表（或已录用）1 篇被 SCI、EI 收录期刊论文，或 2 篇核心期刊论文，或同时满足上述 1~8 条之两项成果，且学位论文评审成绩和答辩成绩需全部为中等及以上。

三、其他相关规定

研究成果必须与学位论文相关，论文、专著、创新项目等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应为第一署名单位，专利、获奖、鉴定或验收的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必须为署名单位之一。技术报告由研究生所在学院组织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对成果进行认定，其他成果根据材料直接认定。

四、本规定自 2021 级硕士研究生开始执行，由研究生所在学院负责解释。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 (应用统计)

一、硕士研究生符合下述条件之一，方可申请硕士学位论文答辩

1. 独立撰写一份调查报告或者撰写一份案例分析报告或者撰写一份研究报告等，导师鉴定合格。

2. 结合导师正式立项科研项目，独立撰写并提交项目《结题报告》或《技术报告》，并需经课题组认定同意。

3. 作为项目负责人完成 1 项区级研究生教育创新项目并通过验收。

4. 结合导师正式立项科研项目，参与完成经过鉴定或验收的科研成果 1 项，省部级及以上排序为前 8 名，地厅级排序为前 5 名。

5. 以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导师是第一作者）身份在中文核心期刊（含北大中文核心期刊、CSSCI、CSCD、中国人文社会科学核心期刊要览）及以上学术期刊（增刊除外）或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学报（增刊除外）或高水平学术会议（必须提供 SCI、EI 或 ISTP 检索证明）发表（或已录用）1 篇学术论文。录用论文须提交相关的录用证明和版面费付款证明。

6. 作为主要完成人获得地厅级科技进步三等奖及以上科技

进步奖。

7. 作为主要人员获得 1 项或申请 2 项发明专利，或获得 1 项实用新型专利，或获得 1 项软件著作权，排序为前 2 名，每项专利成果只能使用 1 次。

8. 在全国性大型课外科技作品竞赛、学科竞赛或学术竞赛中获得省部级三等奖及其以上奖励 1 项。

二、提前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

提前申请学位的硕士研究生需学位课程考试成绩的加权平均 80 分及以上，同时发表（或已录用）1 篇被 SCI/SSCI/ EI/CSSCI 收录期刊论文，或 2 篇核心期刊论文，或同时满足上述 3~8 条之两项成果，且学位论文评审成绩和答辩成绩需全部为良好及以上。

三、其他相关规定

研究成果必须与学位论文相关，论文、专著、创新项目等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应为第一署名单位；专利、获奖、鉴定或验收的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必须为署名单位之一。第 1、2 项成果由研究生所在学院组织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对成果进行认定，其他成果根据材料直接认定。

四、本规定自 2021 级硕士研究生开始执行，由研究生所在学院负责解释。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 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 (光学工程、控制科学与工程、仪器科学与技术)

一、硕士研究生符合下述条件之一，方可申请硕士学位论文答辩

1. 在中文核心期刊（含北大中文核心期刊、CSSCI、CSCD、中国人文社会科学核心期刊要览）及以上学术期刊（增刊除外）或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学报（增刊除外）或高水平学术会议（论文必须提供SCI、EI或ISTP检索证明）发表（或已录用）1篇学术论文，排名第1或排名第2（导师排名第1）。

2. 作为主要人员正式出版（含接受出版）专著1部，且出版成果的完成人标注能够证明其个人独立完成的字数不少于2万字。未正式出版的需提交相关的证明。

3. 获得授权或申请并已公开发明专利1项，或获得授权实用新型专利1项，排名第1或排名第2（导师或合作导师排名第1），国外(PCT)专利由学院学位评定分委会认定。

4. 完成1项省部级及以上研究生教育创新项目并通过验收，排名第1。

5. 获得地厅级科技奖项及以上奖励。

6. 在国家认可的省部级学科竞赛中获得三等奖及其以上奖励1项，其中一等奖、二等奖的全部成员，三等奖排名前2。或

在国家认可的创新创业竞赛中获得二等奖及以上，其中一等奖排名前二，二等奖排名第一。

7. 结合导师或合作导师正式立项科研项目，参与完成经过鉴定或验收的科研成果 1 项，省部级及以上排名前 8，地厅级排名前 5。

8. 参与导师或合作导师正式立项的科研项目并独立撰写不少于 5000 字的项目《研究报告》或《技术报告》，并经课题组同意和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认定。

二、硕士研究生符合下述条件之一，且满足提前申请学位的其他规定，可提前申请学位

1. 发表 2 篇 SCI/ EI 收录期刊论文；或 3 篇核心期刊论文，或 1 篇 SCI/ EI 收录期刊论文和 2 篇核心期刊论文；或中科院分区的 SCI 一区论文 1 篇。所有论文，必须研究生本人排名第 1 或排名第 2（导师排名第 1）。

2. 获得与本学科相关的授权发明专利 2 项。

3. 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认定的高水平科研成果。

三、其他相关规定

研究成果必须与学位论文相关，论文、创新项目等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须为第一署名单位，专利、获奖、鉴定或验收的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必须为署名单位之一。

四、本规定自 2021 级硕士研究生开始执行，由研究生所在学院负责解释。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 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 (法学)

一、硕士研究生符合下述条件之一，方可申请硕士学位论文答辩

1. 参与专业实践与学术研究活动，并形成相关的文字材料。参与法学类社会调研的，撰写调研报告一份，字数不少于 7000 字；参与实案代理的，提交案件卷宗材料的复印件，并撰写一份案件代理心得，字数不少于 3000 字；参与读书活动并作研究报告的，提交报告材料的复印件，并撰写一份研究心得，字数不少于 8000 字；

2. 结合导师正式立项科研项目，独立撰写并提交项目结题报告，并需经课题组认定同意；

3. 作为项目负责人完成 1 项区级研究生教育创新项目并通过验收；

4. 结合导师正式立项科研项目，参与完成经过鉴定或验收的科研成果 1 项（省部级及以上排序为前 7 名，其他排名要求前 4 名）；

5. 以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导师是第一作者）身份在中国知网数据库期刊上发表 1 篇学术论文；

6. 以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导师是第一作者）身份撰写 1 篇

学术论文并在国际、国内法学专业学术会议上获二等奖以上奖励（提供获奖文件或获奖证书）；

7. 参加本专业研究领域专著（或译著）的撰写，并正式出版（含接受出版），且出版成果的完成人能够证明其个人独立完成的字数不少于3万字；

8. 获得地厅级三等奖及以上奖励1项（提供获奖证书）；

9. 全国性大型课外科技作品或学术竞赛中获三等奖及以上奖励1项（提供获奖证书）；

上述所有成果必须与学位论文相关。学术论文、专著、创新项目等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必须为第一署名单位，获奖、鉴定或验收的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必须为署名单位之一。第1、2、4项成果需由法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组织成果认定，其他成果根据材料直接认定。

二、提前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且符合提前申请学位的其他规定，可提前申请学位：

1. 学位课程考试成绩的加权平均分达80分或80分以上；
2. 发表1篇中文核心期刊论文；
3. 学位论文评审成绩和答辩成绩需全部为良好以上。

三、其他相关规定

研究成果必须与学位论文相关，论文、专著、创新项目等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应为第一署名单位，获奖、鉴定或验收的成

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必须为署各单位之一。

四、本规定自 **2021** 级硕士研究生开始执行，由研究生所在学院负责解释。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 (法律)

一、硕士研究生符合下述条件之一，方可申请硕士学位论文答辩

1. 参与专业实践活动，并形成相关的文字材料。参与法学类社会调研的，撰写调研报告一份，字数不少于5000字；参与实案代理的，提交案件卷宗材料的复印件，并撰写一份案件代理心得，字数不少于2000字；

2. 结合导师正式立项科研项目，独立撰写并提交项目结题报告，并需经课题组认定同意；

3. 作为项目负责人完成1项区级研究生教育创新项目并通过验收；

4. 结合导师正式立项科研项目，参与完成经过鉴定或验收的科研成果1项（省部级及以上排序为前8名，其他排名要求前5名）；

5. 以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导师是第一作者）身份在中国知网数据库期刊上发表1篇学术论文；

6. 以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导师是第一作者）身份撰写1篇学术论文并在国际、国内法学专业学术会议上获三等奖以上奖励（提供获奖文件或获奖证书）；

7. 参加本专业研究领域专著（或译著）的撰写，并正式出版

(含接受出版),且出版成果的完成人能够证明其个人独立完成的字数不少于2万字;

8. 获得地厅级三等奖及以上奖励1项(提供获奖证书);

9. 全国性大型课外科技作品或学术竞赛中获三等奖及以上奖励1项(提供获奖证书);

上述所有成果必须与学位论文相关。学术论文、专著、创新项目等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必须为第一署名单位,获奖、鉴定或验收的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必须为署名单位之一。第1、2、4项成果需由法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组织成果认定,其他成果根据材料直接认定。

二、提前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且符合提前申请学位的其他规定,可提前申请学位:

1. 学位课程考试成绩的加权平均分达80分或80分以上;

2. 发表1篇中文核心期刊论文;

3. 学位论文评审成绩和答辩成绩需全部为良好以上。

三、其他相关规定

研究成果必须与学位论文相关,论文、专著、创新项目等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应为第一署名单位,获奖、鉴定或验收的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必须为署名单位之一。

四、本规定自 2021 级硕士研究生开始执行,由研究生所在学院负责解释。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 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 (材料科学与工程)

一、硕士研究生符合下述条件之一，方可申请硕士学位论文答辩

1.结合导师正式立项国防保密科研项目撰写并提交该项目《技术报告》，需经课题组认定同意，并有课题组外具有涉密资质人员的评审意见。

2.作为项目负责人完成 1 项区级研究生教育创新项目并通过验收。

3.结合导师正式立项科研项目，参与完成经过鉴定或验收的科研成果 1 项，省部级及以上排序为前 5 名，地厅级要求前 2 名。

4.以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导师是第一作者）身份在中文核心期刊（含北大中文核心期刊、CSSCI、CSCD、中国人文社会科学核心期刊要览）及以上学术期刊（增刊除外）或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学报（增刊除外）或高水平学术会议（必须提供 SCI、EI 或 ISTP 检索证明）发表（或已录用）1 篇学术论文。录用论文须提交相关的录用证明和版面费付款证明。

5.作为主要人员获得 1 项或申请 2 项发明专利，或获得 1 项实用新型专利，排序为前 2 名，每项专利成果只能使用 1 次。

6.作为主要人员正式出版（含接受出版）专著 1 部，且出版

成果的完成人标注能够证明其个人独立完成的字数不少于 2 万字。未正式出版的须提交相关的证明和付款证明。

7.在全国性大型课外科技作品或学术竞赛中获三等奖及以上奖励 1 项，且排名第 1。

8.作为主要完成人获得科技进步奖或社科成果奖 1 项，省部级及以上排序为一等奖前 5 名，二等奖前 3 名，三等奖前 2 名，地厅级要求二等奖以上前 2 名。

二、提前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

提前申请学位的硕士研究生需学位课程考试成绩的加权平均 80 分及以上，同时发表至少 2 篇论文，其中至少一篇被 SCI 收录，另一篇至少发表在中文核心及其以上级别刊物或至少 2 篇 EI 及以上级别期刊，或同时满足上述 1~8 条之两项成果，且学位论文评审成绩和答辩成绩需全部为良好及以上。

三、其他相关规定

研究成果必须与学位论文相关，论文、创新项目等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须为第一署名单位，专利、获奖、鉴定或验收的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必须为署名单位之一。技术报告由研究生所在学院组织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对成果进行认定，其他成果根据材料直接认定。

四、本规定自 2021 级硕士研究生开始执行，由研究生所在学院负责解释。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 (材料与化工)

一、硕士研究生符合下述条件之一，方可申请硕士学位论文答辩

1. 参与完成以下工程研究项目并独立撰写提交项目《工作总结》或《技术报告》，同时由相应企业或鉴定机构提供证明材料：将相关理论或方法引入企业生产与技术发展、工程设计，解决了企业生产或发展中的实际工程问题；对企业生产与发展有理论意义，或对有实用价值的课题进行理论分析和实验研究，获得有一定参考价值的成果；对企业的产品、生产工艺、生产设备或工程设计进行改进，实现了企业的技术创新，或改进了生产条件，或提高了工程质量；对从国内或国外引进的先进技术、先进生产工艺的剖析、消化、改进，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创造了一定的经济效益；对企业有重要价值的新产品的研制或开发，或工程技术项目的设计，创造了一定的经济效益。

2. 结合导师正式立项科研项目，独立撰写并提交项目《结题报告》或《技术报告》，并需经课题组认定同意。

3. 作为项目负责人完成 1 项区级及以上研究生教育创新项目并通过验收。

4. 结合导师正式立项科研项目，参与完成经过鉴定或验收的

科研成果 1 项，省部级及以上排序为前 8 名，地厅级排序为前 5 名。

5. 以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导师是第一作者)身份在 SCI 期刊、EI 期刊、中国知网数据库期刊或高水平学术会议(必须提供 SCI、EI 或 ISTP 检索证明)发表(或已录用)1 篇学术论文。录用论文须提交相关的录用证明和版面费付款证明。

6. 作为主要人员正式出版(含接受出版)专著 1 部，且出版成果的完成人标注能够证明其个人独立完成的字数不少于 2 万字。未正式出版的须提交相关的证明和付款证明。

7. 获得省部级科技进步一等奖且排名前 7，或获得省部级科技进步二等奖且排名前 5，或获得省部级科技进步三等奖且排名前 3。

8. 作为主要人员获得 1 项或申请 2 项发明专利，或获得 1 项实用新型专利，或获得 1 项软件著作权，排序为前 2，每项专利成果只能使用 1 次。

9. 在全国性大型课外科技作品或学术竞赛中获得三等奖及其以上奖励 1 项，要求排名第 1。

二、提前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

提前申请学位的工程硕士需学位课程考试成绩的加权平均达到 80 分及以上，同时需发表 1 篇被 SCI、EI 收录期刊论文，或 2 篇核心期刊论文，或同时满足上述 1-9 条之中两项成果，且学位论文评审成绩和答辩成绩需全部为良好及以上。

三、其他相关规定

研究成果必须与学位论文相关，论文、创新项目等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须为第一署名单位，专利、获奖、鉴定或验收的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必须为署名单位之一。“一-1”、“一-2”项成果由研究生所在学院组织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对成果进行认定，其他成果根据材料直接认定。

四、本规定自 **2021** 级硕士研究生开始执行，由研究生所在学院负责解释。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 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 (马克思主义理论)

一、硕士研究生符合下述条件之一，方可申请硕士学位论文答辩

1. 在中国知网数据库期刊发表 1 篇学术论文，排名第 1 或排名第 2 (导师排名第 1)。学术论文必须是马克思主义学科领域的相关研究，论文发表刊物必须符合马克思主义学院公布的研究生学位培养学术期刊分类要求。

2. 在国家主流媒体理论版上发表的 1 篇文章或其他版面发表的理论性学术文章 1 篇。排名第 1 或排名第 2 (导师排名第 1)。

3. 撰写的决策咨询类信息 1 篇被省部级部门或其信息刊物单独采用，或综合采用并获得批示。排名第 1 或排名第 2 (导师排名第 1)。

4. 正式出版 (含接受出版) 专著 1 部，且出版成果的完成人标注能够证明其个人独立完成的字数不少于 1 万字。

5. 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1 项或申请并已公开发明专利 2 项，或获得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1 项，排名第 1 或排名第 2 (导师排名第 1)。

6. 获得社科成果奖 1 项，省部级及以上一等奖排名前 10，二等奖排名前 8，三等奖排名前 5，地厅级二等奖及以上排名前 3。

7. 在全国性大型竞赛中获三等奖及以上奖励 1 项。

8. 完成 1 项区级研究生教育创新项目并通过验收，排名第 1。

9. 结合导师正式立项科研项目，参与完成经过鉴定或验收的科研成果 1 项，国家级排名前 12，省部级排名前 8，地厅级排名前 5。

10. 结合导师正式立项的国防保密科研项目或重点研发项目，独立撰写不少于 5000 字的项目《技术报告》，并需经课题组认定同意。

二、提前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

发表 2 篇中文核心期刊论文，且符合提前申请学位的其他规定，可提前申请学位。

三、其他相关规定

研究成果必须与学位论文相关，论文、专著、创新项目等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应为第一署名单位，专利、获奖、鉴定或验收的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必须为署名单位之一。

四、本规定自 2021 级硕士研究生开始执行，由研究生所在学院负责解释。

附件

马克思主义学院 研究生学位培养学术期刊分类要求

马克思主义学院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下属四个方向（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思想政治教育与中国近现代史基本问题研究）培养的硕士研究生必须在经国家新闻出版署批准、编有“ISSN”和“CN”刊号、中国知网收录的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符合认定条件的刊物为：一是全国五大机构认定的核心及以上刊物；二是各类院校公开出版发行的学报；三是各类专业研究机构或专业学会主办的公开出版发行的普通杂志（各类企业公司主管或主办的刊物不属于此范围）。

为了规范学术训练，提高学术能力和学术论文发表质量，以下期刊为不予认定期刊。（不予认定期刊目录每年由学院学术委员会讨论决定后动态修订）

附件：不予认定期刊目录

序号	刊物名称	刊期	国内刊号	编辑部地址
1	科学时代	半月刊	CN46-1039/G3	北京市西城区莲花池东路5号
2	知识与创新		ISSN1814-3458	
3	今日财富	旬刊	CN15-1211/F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24号京泰大厦

4	商情(教育经济研究)	月刊	CN13-1370/F	北京市丰台区六里桥北5号院
5	商情(科学教育)	月刊	CN13-1371/F	北京市丰台区六里桥北6号院
6	中国商界	半月刊	CN11-3654/F	北京宣武区报国寺1号
7	科技信息	旬刊	CN37-1021/N	济南市千佛小区东二路19号圆楼一层科技信息编辑部
8	决策与信息		ISSN1002-8129	
9	文艺生活	月刊	ISSN1005-5312	
10	南腔北调杂志社	旬刊	ISSN 1003-2711	
11	法商论丛		ISBN978-7-5601-3931-9	
12	法制与社会	月刊	CN53-1095/D	昆明市西昌路26号云南司法大楼
13	科技资讯	半月刊	CN11-5042/N	北京市朝阳区农光南里1号龙辉大厦1001室
14	中国科教创新导刊	半月刊	CN11-1159/N	北京市朝阳区通惠家园惠润园5-3-603
15	科技创新导报	旬刊	CN11-5640/N	北京市阜成路14号
16	中国高新技术企业	半月刊	CN11-4406/N	北京市三里河路58号
17	硅谷	半月刊	CN11-4775/N	北京海淀区学院南路86号
18	科教文汇	旬刊	CN34-1274/G	安徽省合肥市淮河路3号韵淮阁1-2-603号
19	今日科苑	半月刊	CN11-4764/N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86号
20	科技与教育	无	CN61-1302/D	北京市丰台区马家堡东路2号机

				电大厦 409
21	科技经济市场	月刊	CN36-1122/N	南昌市中山路上 8 号
22	科技促进发展	无	CN11-5286/G3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路 54 号
23	科学之友 B	月刊	CN14-1032/N	太原市并州南路 385 号
24	山西科技	双月刊	CN14-1169/N	太原市桃园北路 141 号
25	科技情报开发与研究	旬刊	CN14-1157/N	太原市迎泽大街 366 号
26	中国科技财富	半月刊	CN11-4777/N	北京市复兴路 15 号
27	海峡科技与产业	双月刊	CN11-3391/G3	北京市复兴路 15 号
28	科学教育家	月刊	CN13-1370/F	北京昌平西环南路 56 号
29	全国商情 经济理论研究	月刊	CN11-3352/F	北京市海滨区北小马厂 6 号
30	经济研究导刊	月刊	CN23-1533/F	哈尔滨市道里区森林街 68 号
31	经济视角	无	CN22-1225/F	长春市人民大街 1485 号
32	财经界管理学家	月刊	CN11-4098/F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 38 号
33	WTO 时代经贸	旬刊	CN11-5036/F	北邮宏福校区 23 号信箱
34	东方企业文化	月刊	CN11-5206/GO	北京市东长安街 12 号 313 室
35	现代企业文化	旬刊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83 号东九楼 509
36	现代商业	半月刊	CN11-5392/F	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 45 号
37	现代商贸工业	半月刊	CN42-1687/T	武汉市珞瑜路 456 号
38	现代经济信息	无	CN23-1056/F	北京市房山区良

				乡中路2号
39	科技致富向导 当代科技	旬刊	CN37-1264/N	济南市济大路17号
40	农村经济与科技	半月刊	CN42-1374/S	湖北省襄樊市襄城檀溪路18号
41	中小企业管理与科技			石家庄市师范街138号
42	成才之路	旬刊	CN23-1437/C	哈尔滨市道外区大方里小区203栋A座
43	才智	月刊	CN22-1357/C	长春建设街2650号
44	教学交流	月刊	CN14-1025/C	北京市东城区100011-11号
45	时代教育	月刊	CN51-1677/G4	成都市红星路二段159号
46	考试周刊	周刊	CN22-1381/G4	吉林省长春市同志街2593号
47	中学课程资源	无	CN21-1526/G4	大连市辽宁师范大学753号信箱
48	华商 B版	月刊	CN(Q)43-1001	长沙市迎宾路183号
49	华章	半月刊	CN22-1282/I	长春市自由大路5399号
50	职业	旬刊	CN11-4601/D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1号
51	VIEW 大视野	月刊	CN43-1342/GO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9号国际大厦
52	周末文汇	月刊	CN64-1024/GO	银川市解放西路105号
53	今日南国(理论创新版)	月刊	CN45-1334/C	广西南宁市民主路21号
54	大众商务	月刊	CN61-1379/F	陕西省西安市199号信箱
55	科学咨询·教育科研	月刊	CN50-1143/N	重庆市南岸区南坪

56	改革与开放	半月刊	CN32-1034/F	南京市北京东路43号
57	西部资源	双月刊	CN15-1331/P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南二环11号
58	新西部	半月刊	CN61-1368/C	西安市吉祥路168号
59	新东方	月刊	CN46-1023/D	海南省海口市江城湖路海南省委党校
60	资治文摘(管理版)	月刊	CN11-5609/C	北京市东城区先晓胡同10号
61	法制与经济	旬刊	CN45-1188/D	南宁市民主路21号
62	《网络导报》(在线教育)	周报	CN15-0070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
63	《理财》(金融版)	月刊	CN41-1370/F	郑州市纬二路27号《理财》杂志社编辑部
64	科技广场	月刊	36-1253/N	江西省南昌市
65	老区建设	半月	36-1151/C	江西省南昌市
66	绿色科技			
67	经营管理者			
68	智富时代		ISSN: 1004-0447	
69	消费导刊		ISSN: 1672-5719	
70	现代商业		ISSN: 1673-5889	
71	当代经理人		ISSN:1672-8149	
72	商情		ISSN: 1673-4041	
73	劳动保障世界(理论版)		ISSN:1007-7243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 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 (环境科学与工程、生物医学工程)

一、硕士研究生符合下述条件之一,方可申请硕士学位论文答辩

1、排名第1或排名第2(导师排名第1)在北大中文核心期刊及以上学术期刊(增刊除外)或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学报(增刊除外)发表(或已录用)1篇学术论文,或发表高水平学术会议论文1篇(需提供检索证明)。

说明:

(1)北大中文核心期刊目录以发表当年或者答辩当年的最新版《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规定为准;

(2)北大中文核心期刊以上学术期刊为SCI/SCIE收录期刊、EI收录期刊或国内创办的CSCD收录的英文期刊;

(3)高水平学术会议论文是指被CPCI(ISTP)、SCI或EI检索的会议论文。

2、排名第1或排名第2(导师排名第1)获得1项授权发明专利,或2项发明专利进入实质审查阶段,或转化1项实用新型专利或软件著作权。

3、获得科技进步奖1项,具体要求为:排名前15获国家级一等奖;或排名前13获国家级二等奖;或排名前10获国家级三

等奖；或排名前 7 获省部级一等奖；或排名前 5 获省部级二等奖；或排名前 3 获省部级三等奖；或排名前 2 获地厅级二等奖及以上；或排名第 1 获地厅级三等奖。（备注：行业协会的奖励按省部级奖励计算）

4、在课外科技作品比赛中获奖 1 项，具体要求为：排名前 3 获全国性比赛三等奖及以上；或排名前 2 获省部级一等奖；或排名第 1 获省部级二等奖。

5、参与正式出版（含接收出版）专著 1 部，著作中的标注能证明其个人独立完成的字数不少于 2 万字。

6、完成 1 项自治区级研究生教育创新项目并通过验收，排名第 1。

7、参与完成导师科研项目 1 项，撰写不少于 5000 字的《技术报告》并在鉴定或验收材料中署名（省部级及以上项目排名前 5，或地厅级项目排名前 2），《技术报告》需经项目组成员认定，院学术委员会审核通过。

二、硕士研究生符合下述条件之一，且满足提前申请学位的其他规定，可提前申请学位

1、排名第 1 或排名第 2（导师排名第 1）发表 1 篇中科院二区及以上的 SCI 收录论文。

2、学生排名第 1 或排名第 2（导师排名第 1）发表 2 篇中文权威核心期刊论文（EI 收录）。

3、同时满足第一条研究成果基本要求中的任意 3 项及以上

成果。

三、其他相关规定

研究成果必须与学位论文相关，论文、专著、创新项目等成果的第一署名单位应为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专利、获奖、鉴定或验收的成果的署名单位之一为桂林电子科技大学。

四、本规定自 **2021** 级硕士研究生开始执行，解释权归生命与环境科学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所有，未尽事宜由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讨论决定。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 (资源与环境)

一、硕士研究生符合下述条件之一，方可申请硕士学位论文答辩

1. 排名第 1 或排名第 2 (导师排名第 1) 在中国知网数据库及更高档次期刊发表 (或已录用) 学术论文 1 篇。

2. 排名第 1 或排名第 2 (导师排名第 1) 获得 1 项授权发明专利，或申请 2 项发明专利进入实质审查阶段，或转化 1 项实用新型专利或软件著作权。

3. 主持 1 项校级及以上研究生教育创新项目并通过验收。

4. 获得地厅级科技进步三等奖及以上科技进步奖 1 项 (排名不限)。

5. 在课外科技作品比赛中获奖 1 项，具体要求为：全国性比赛三等奖及以上要求排名前 3；省部级一等奖及以上要求排名前 2；省部级二等奖要求排名第 1。

6. 参与完成导师科研项目 1 项，撰写不少于 5000 字的《技术报告》，并在鉴定或验收材料中署名 (省部级及以上项目排名前 5，地厅级项目排名前 2)，《技术报告》需经项目组成员认定，院学术委员会审核通过。

7. 撰写专业实践案例被收录到全国专业学位教学案例库。

8. 参与工程研究项目并独立撰写项目《研究报告》或《技术报告》，并经 5 名具有高级职称组成的专家组认定，院学术委员会审核同意。

二、硕士研究生符合下述条件之一，且满足提前申请学位的其他规定，可提前申请学位

1. 排名第 1 或排名第 2（导师排名第 1）发表 1 篇被 SCI/EI 收录期刊论文。

2. 排名第 1 或排名第 2（导师排名第 1）发表 2 篇核心期刊论文。

3. 排名第 1 或排名第 2（导师排名第 1）获得的专利或软件著作权被转化（合同金额大于 2 万元）。

4. 同时满足第一条申请硕士学位论文答辩的研究成果基本要求中的 2 项及以上成果。

三、其他相关规定

研究成果必须与学位论文相关，论文、专著、创新项目等成果的第一署名单位应为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专利、获奖、鉴定或验收的成果的署名单位之一为桂林电子科技大学。

四、本规定自 2022 级硕士研究生开始执行，解释权归生命与环境科学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所有，未尽事宜由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讨论决定。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 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 (交通运输工程)

一、硕士研究生符合下述条件之一，方可申请硕士学位论文答辩

1. 在 SCIE/SSCI/EI 收录期刊，或中文核心收录期刊（增刊除外），或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学报（增刊除外），或高水平学术会议（论文必须提供 SCI 或 EI 检索证明）发表（录用）学术论文 1 篇。论文须在线或见刊发表，录用论文须提交相关的录用证明和版面费付款证明。论文要求学生排名第 1，或导师（或备案副导师）排名第 1 且学生排名第 2。

2. 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1 项，或已公开发明专利 1 项，或获得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2 项。专利要求学生排名第 1，或导师（或备案副导师）排名第 1 且学生排名第 2。

3. 出版（含接受出版）专著或教材 1 部。成果要求学生排名第 1，或导师（或备案副导师）排名第 1 且学生排名前 5。正式出版的须提供专著/教材封面、扉页、版权页等证明材料；未正式出版的须提交相关的证明（合同、原稿、书号、付款证明等）。

4. 参加编写国家、行业、地方或团体标准 1 项。要求学生姓名出现在编制组人员名单中。需提供标准规范送审稿作为证明材料。

5. 获省部级及以上科技奖（不分等级和排名），或地厅级二等奖及以上（排名前5）。

6. 获学科认定的科技竞赛奖（见附件1）。国家级一等奖（金奖）及以上排名前5、二等奖（银奖）排名前4、三等奖（铜奖）排名前3；省部级一等奖（金奖）及以上排名前3、二等奖排名前2。

7. 在学科认定的国内外顶级和重要学术会议（见附件2）获得最佳论文奖、进行报告或口头汇报。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 参与工程研究项目中取得理论创新成果、技术突破、解决工程技术难题，在经济社会事业发展中做出重要贡献，其他科技竞赛、会议报告等类似成果，由学院学位评定分委会组织同行专家集体评审，通过会议集体评审后方可申请学位论文答辩。

二、提前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

在 SCIE/SSCI 收录期刊，或 EI 收录期刊，或中文核心收录期刊（增刊除外）发表学术论文 2 篇，且符合提前申请学位的其他规定，可提前申请学位。

三、其他相关规定

研究成果必须与学位论文相关，论文、专利、专著、教材、科技竞赛、学术会议等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应为第一署名单位，科技奖、规范标准等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必须为署名单位之一。

四、本规定自 2021 级硕士研究生开始执行，由研究生所在学院负责解释。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 (交通运输、土木水利)

一、硕士研究生符合下述条件之一，方可申请硕士学位论文答辩

1. 在 SCIE/SSCI/EI 收录期刊，或中国知网数据库期刊，或高水平学术会议（论文必须提供 SCI 或 EI 检索证明）发表（录用）学术论文 1 篇。论文须在线或见刊发表，录用论文须提交相关的录用证明和版面费付款证明。论文要求学生排名第 1，或导师（或备案副导师）排名第 1 且学生排名第 2。

2. 获得发明专利或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1 项，或已公开发明专利 1 项，或获得授权软件著作权 2 项。专利及软件著作权要求学生排名第 1，或导师（或备案副导师）排名第 1 且学生排名第 2。

3. 出版（含接受出版）专著或教材 1 部。成果要求学生排名第 1，或导师（或备案副导师）排名第 1 且学生排名前 5。正式出版的须提供专著/教材封面、扉页、版权页等证明材料；未正式出版的须提交相关的证明（合同、原稿、书号、付款证明等）。

4. 参加编写国家、行业、地方或团体标准 1 项。要求学生姓名出现在编制组人员名单中。需提供标准规范送审稿作为证明材料。

5. 获地厅级及以上科技奖（不分等级和排名）。

6. 获学科认定的科技竞赛奖（见附件 1）。国家级一等奖（金奖）及以上排名前 5、二等奖（银奖）排名前 4、三等奖（铜奖）排名前 3；省部级一等奖（金奖）及以上排名前 3、二等奖排名前 2。

7. 在学科认定的国内外顶级和重要学术会议（见附件 2）获得最佳论文奖、进行报告或口头汇报，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 结合导师（或备案副导师）正式立项科研项目，参与完成经过鉴定或验收的科研成果 1 项。省部级及以上排名前 5，地厅级排名前 3。

9. 撰写专业实践案例被收录到全国专业学位教学案例库。

10. 参与工程研究项目中取得理论创新成果、技术突破、解决工程技术难题，在经济社会事业发展中做出重要贡献，其他科技竞赛、会议报告等类似成果，由学院学位评定分委会组织同行专家集体评审，通过会议集体评审后方能申请学位论文答辩。

二、提前申请学位研究成果基本要求

在 SCIE/SSCI/EI 收录期刊，或中文核心收录期刊（增刊除外）发表学术论文 2 篇，且符合提前申请学位的其他规定，可提前申请学位。

三、其他相关规定

研究成果必须与学位论文相关，论文、专利、专著教材、科技竞赛、学术会议等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应为第一署名单位，科技奖、规范标准等成果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必须为署名单位之一。

四、本规定自 2021 级硕士研究生开始执行，由研究生所在学院负责解释。